

证券代码：839740 证券简称：宏日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杨铮、王淑英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；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，王宜之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

会职工代表监事。杨铮、王淑英、王宜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

经全体监事商议，选举杨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杨铮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